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十五分。

地點：彰化縣員林市中央里柳橋路二段 285 號本公司簡報室。

出席股數：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 64,085,067 股，出席股份總數為 56,437,393 股(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之股數為 1,106,521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88.07 %。

出席董事：蔡武穎董事、蔡文芳董事、洪宗錄董事、陳正忠董事、鄭英民董事
陳銘宏獨立董事、周裕峯獨立董事

出席監察人：蔡麗蓉監察人、蔡玉英監察人

列席：財會部蘇鈺雅經理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朝彬會計師

黃茂松律師事務所黃茂松律師

主席：蔡文順董事長

紀錄：楊麗燕

壹、宣佈開會：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開會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

(三)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承認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案。【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朝彬會計師及楊貞瑜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上述各項表冊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提請承認。(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本案照案承認。

投票表示	電子投票權數	得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佔出席投票總權數%
承認/贊成	1,106,163 權	56,437,035 權	99.9993
反對	271 權	271 權	0.0005
無效票	0 權	0 權	0.0000
棄權	87 權	87 權	0.0002
投票總權數	1,106,521 權	56,437,393 權	100.00

第二案：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自一〇六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64,085,067 元配發股東現金股利，並以一〇六年度盈餘優先分配，每股配發現金 1.00 元，配發不足壹元之畸零數額，由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且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 二、嗣後本公司於盈餘分配日前，如因法令變更或買回本公司股份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需調整分配比率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三、本案於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配發之。
- 四、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表，詳附件。
- 五、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如下，本案照案承認。

投票表示	電子投票權數	得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佔出席投票總權數%
承認/贊成	1,106,163 權	56,437,035 權	99.9993
反對	271 權	271 權	0.0005
無效票	0 權	0 權	0.0000
棄權	87 權	87 權	0.0002
投票總權數	1,106,521 權	56,437,393 權	100.00

伍、選舉事項

第一案：選舉董事及監察人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將於 107 年 6 月 28 日屆滿，擬於本次股東會進行改選。
- 二、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次改選應選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二人)及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自 107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26 日止。
- 三、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自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業經本公司 107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審核通過在案。茲將候選人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 四、提請 選舉。

序號	姓名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1	陳銘宏	A110XXXXXX	台灣省立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子工程科畢業	冠宇國際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旭譜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特柏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冠宇國際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旭譜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特柏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0

2	周裕峯	A123XXXXXX	國立清華大學 材料科學系 國學系 機電系 碩	信泰橡膠工 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執行副總 經理	信泰橡膠工 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0
---	-----	------------	------------------------------------	---------------------------------------	------------------------	---

選舉結果：董事及監察人，經投票含電子投票選舉，當選名單及得票權數如下：

職稱	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當選人	得票權數
董事	3	蔡文順	120,314,376 權
董事	19	蔡武穎	78,388,362 權
董事	8	蔡寬信	63,837,891 權
董事	1	蔡文芳	63,692,244 權
董事	2540	洪宗錄	60,212,493 權
董事	396	陳正忠	27,677,583 權
董事	5061	鄭英民	27,654,570 權
獨立董事	A110XXXXXX	陳銘宏	28,414,685 權
獨立董事	A123XXXXXX	周裕峯	27,960,316 權
監察人	12	蔡麗蓉	55,347,264 權
監察人	5069	蔡玉英	55,314,480 權

陸、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公司章程」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為配合法令及公司需要，擬提請股東會同意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 二、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內容，詳附件。
- 三、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如下，本案照案通過。

投票表示	電子投票權數	得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佔出席投票總權數%
承認/贊成	1,086,128 權	56,417,000 權	99.9639
反對	303 權	303 權	0.0005
無效票	0 權	0 權	0.0000
棄權	20,090 權	20,090 權	0.0356
投票總權數	1,106,521 權	56,437,393 權	100.00

第二案：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為配合主管機關修正相關法規條文與公司需求，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 二、修訂條文內容，詳附件。
- 三、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如下，本案照案通過。

投票表示	電子投票權數	得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佔出席投票總權數%
承認/贊成	1,086,128 權	56,417,000 權	99.9639
反對	303 權	303 權	0.0005
無效票	0 權	0 權	0.0000
棄權	20,090 權	20,090 權	0.0356
投票總權數	1,106,521 權	56,437,393 權	100.00

第三案：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次股東會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如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向股東會說明相關兼職情形後，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擬請同意解除之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當選後其競業禁止限制之內容將於會場揭露並報告股東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當選後擬解除之競業禁止限制內容請參閱議事手冊。
- 四、提請 決議。

職稱	姓名	擔任事業之公司名稱	擔任事業之職務
董事	蔡文順	安固橡膠工業(越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固(張家港)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蔡武穎	安固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蚌埠伊諾華輪胎有限公司	董事
		伊諾華橡膠(平湖)有限公司	董事
		伊諾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洪宗錄	安固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安固橡膠工業(越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陳銘宏	冠宇國際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旭譜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特柏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周裕峯	信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如下，本案照案通過。

投票表示	電子投票權數	得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佔出席投票總權數%
承認/贊成	1,084,976 權	56,415,848 權	99.9618
反對	1,460 權	1,460 權	0.0026
無效票	0 權	0 權	0.0000
棄權	20,085 權	20,085 權	0.0356
投票總權數	1,106,521 權	56,437,393 權	100.00

第四案：股東提案「加發未分配盈餘案」。【股東提】

說 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辦理。

二、提案股東戶號：6503，戶名：黃國裕

三、股東提案內容：

請把原本就屬於股東們的「未分配盈餘」加發配息返還給股東們。

四、提請 決議。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如下，本案不通過。

投 票 表 示	電子投票權數	得票權數(含電子投票)	佔出席投票總權數%
承認/贊成	1,086,203 權	1,086,203 權	1.9246
反 對	228 權	55,331,100 權	98.0398
無 效 票	0 權	0 權	0
棄 權	20,090 權	20,090 權	0.0356
投票總權數	1,106,521 權	56,437,393 權	100.00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民國106年，各項數據顯示經濟穩健復甦中，全球景氣復甦步伐穩健，國際原物料需求轉強，原料價格上揚，公司在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群策群力不斷的努力下，積極拓展業務並摺節成本，克服原物料價格提高所帶來的不利因素，106年度營收及獲利皆有所成長，公司106年度合併營收及個體營收分別為新台幣685,969仟元及676,942仟元較前一年度各成長4.49%及4.76%。

雖然國際預測機構樂觀看待2018年全球經濟成長延續性，主因是全球景氣穩健復甦、國際原物料價格走高，全球經濟與貿易不斷增長，惟國際情勢瞬息萬變，網路通訊設備發達使原物料報價漲跌難以捉摸，而面對國內外經營環境仍有許多不確定因素存在，如美中日及歐盟各國主要經濟體的經濟與政策動態、大陸近期環保嚴查行動、隨國際油價攀升且年增率走揚，及台灣公務體系加薪及勞動成本調漲影響及各項法令政策調整，都將直接影響到橡膠原料價格走勢，勢必增加營業成本，同時兩岸關係發展走向不明朗、政策不穩定恐妨礙企業的營運，另外民眾對政府經濟政策缺乏信心且普遍不滿政府表現，都不利政策的推動，恐削減台灣成長動能。

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同仁對公司的支持，未來，公司仍以永續經營為原則，本著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的精神，持續提供客戶卓越的高品質產品及服務，積極創新，創造更好的經營績效，也為全體股東員工及客戶爭取最大權益共享營運成果。

一、前一年度（民國一〇六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產銷情形

（1）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生產金額			銷售金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
膠料	307,562	324,096	(5.10)	396,889	381,518	4.03
翻新胎	87,225	96,033	(9.17)	113,028	130,516	(13.40)
橡膠製品	7,168	4,072	76.03	8,799	5,530	59.11

註：本公司生產膠料，除使用於銷售外，亦使用於翻新胎及其他橡膠製品。

(2)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生產金額			銷售金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
膠料	307,562	324,096	(5.10)	396,889	381,518	4.03
翻新胎	87,225	96,033	(9.17)	106,338	122,742	(13.36)
橡膠製品	7,168	4,072	76.03	8,799	5,530	59.11

註：本公司生產膠料，除使用於銷售外，亦使用於翻新胎及其他橡膠製品。

2．營業概況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685,969	656,463	4.49
營業成本	550,235	551,252	(0.18)
營業毛利淨額	135,734	105,211	29.01
營業費用	70,932	66,205	7.14
營業淨利	64,802	39,006	66.13
稅後淨利	78,203	48,401	61.57

(2)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676,942	646,197	4.76
營業成本	550,080	549,967	0.02
與子公司間之已 (未)實現利益	(52)	541	(109.61)
營業毛利淨額	126,810	96,771	31.04
營業費用	60,687	56,159	8.06
營業淨利	66,123	40,612	62.82
稅後淨利	78,273	48,444	61.57

3．營業比重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膠料	396,889	57.86
翻新胎	113,028	16.48
其他	176,052	25.66
合計	685,969	100.00

(2)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膠料	396,889	58.63
翻新胎	106,338	15.71
其他	173,715	25.66
合計	676,942	100.00

(二) 預算執行情形

1．合併：

項目		預計銷售數量	實際銷售數量	達成率%
膠料 (公噸)		15,569	15,869	101.93
翻新胎(條)		67,329	51,238	76.10
橡膠製品	(pc) 片	38,427	18,846	49.04
	(m ²) 米平方	8,184	2,895	35.37
	(m) 米	1,360	220	16.18
	(公斤)	7,065	4,584	64.88
其他(註)	(條)	32,252	26,445	81.99
	(公噸)	1,800	2,434	135.22

註：其他項目包含原料、新胎、胎體、襯帶、襯膠、膠糊、內套等產品。

2．個體：

項目		預計銷售數量	實際銷售數量	達成率%
膠料 (公噸)		15,569	15,869	101.93
翻新胎(條)		57,129	42,434	74.28
橡膠製品	(pc) 片	38,427	18,846	49.04
	(m ²) 米平方	8,184	2,895	35.37
	(m) 米	1,360	220	16.18
	(公斤)	7,065	4,584	64.88
其他(註)	(條)	26,138	20,924	80.05
	(公噸)	1,800	2,434	135.22

註：其他項目包含原料、新胎、胎體、襯帶、襯膠、膠糊、內套等產品。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合併：

分析項目 \ 年 度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8.44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2.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37
	權益報酬率 (%)	8.82
	純益率 (%)	11.40
	每股盈餘 (元)	1.22

2．個體：

分析項目 \ 年 度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8.2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1.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40
	權益報酬率 (%)	8.84
	純益率 (%)	11.56
	每股盈餘 (元)	1.2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二年度本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金額

106 年度：新台幣 5,001 仟元。

105 年度：新台幣 4,836 仟元。

2．研究發展成果

民國一〇六年

(1) 橡膠遮蓋板、白色耐燃面膠、SBR 深藍色面膠等膠料配方開發。

(2) 抗靜電、耐油止滑鞋底、耐油 70°鞋底、超耐磨輸送帶等膠料配方開發。

(3) 耐燃隔音板、灰色矽膠發泡板、黑色 35°抗靜電矽膠發泡板、16mm 磚紅色 35°矽膠發泡板、抗靜電矽膠板等配方產品開發。

(4) 橡膠地板、樓梯板膠料加工性改善配方開發。

(5) 295/80R22.5、275/80R22.5 R309A 市公車、客運低溫模具產品開發。

(6) 中小型 7.50R16、8.25R16 051A 低溫模具產品開發。

(7) 12.00-24 L02A 低溫新花紋模具產品開發。

民國一〇五年

(1) CNBR 白色、NR-45 紅色、SBR 藍 S、R125、磚泥色等面膠配方開發。

(2) 硬度 75 商標膠料配方開發。

(3) 簾紗膠料配方開發。

(4) 黑色耐高溫 35°矽膠發泡板膠料配方產品開發。

(5) 11.00-20 506C 高溫模具開發。

(6) 295/80R22.5、275/80R22.5 309A 市公車、客運低溫模具產品開發。

(7) 12R22.5 WM01A、315/80R22.5 WM02A 全系列低溫模具產品開發。

(8) F185-16 襯帶模具產品開發。

(9) 橡膠地板抗吐白膠料配方改善開發。

3．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 CNBR 桔色面膠、OPR 棕色、FR526 耐燃面膠、瑜珈墊面膠等膠料配方開發。

(2) 白色矽膠發泡板配方產品開發。

(3) 導電橡膠地板配方產品開發。

(4) 抗靜電橡膠地板配方產品開發。

(5) 綠建材橡膠地板、樓梯板配方產品開發。

(6) 抗菌橡膠地板、樓梯板配方產品開發。

(7) 警示磚、引導磚配方產品開發。

(8) 11.00R20、12R22.5 R309A (2R22、5R22) 低溫模具產品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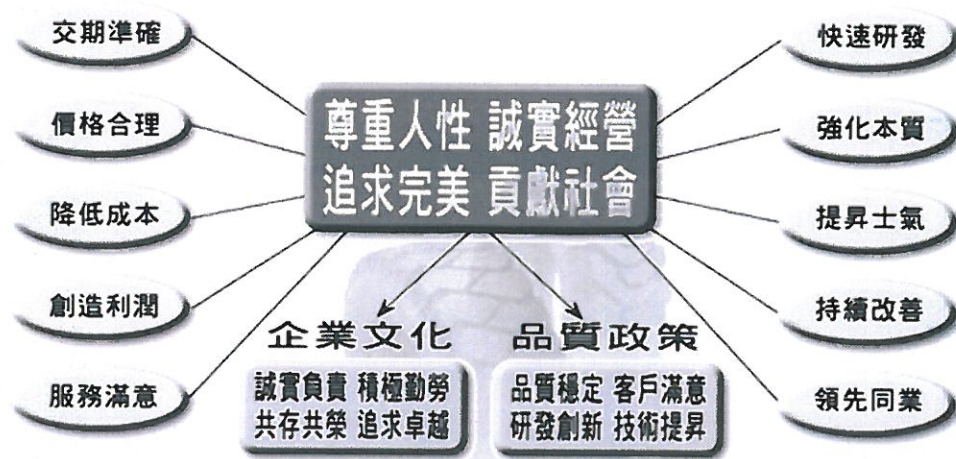
(9) 12R22.5 B12A (3B12、4B12) 低溫模具產品開發。

(10) 警示磚、引導磚模具開發。

(11) 舊樓梯板模具(No.1)成品尺寸，降低厚度及縮小寬度改善研究。

二、本年度（民國一〇七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民國一〇七年預期銷售數量：

項目		預計銷售數量
膠料	(公噸)	15,972
翻新胎	(條)	49,297
橡膠製品	(pc) 片	27,178
	(m ²) 米平方	3,520
	(m) 米	420
	(公斤)	5,341
其他(註)	(條)	23,397
	(公噸)	1,500

註：其他項目包含原料、新胎、胎體、襯帶、襯膠、膠糊、內套等產品。

2．民國一〇七年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本部及子公司對相關行業景氣綜合分析及接單情形為估計基礎。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對於製品、工作、服務等，皆已遵循各項規定，以維持品質之穩定並使所服務的客戶能獲得最適當之滿意為目標。
- 2．掌握市場之先機，適時研發創新、技術的提昇，使品質、成本皆能獲得持續性之改善。
- 3．公司以務實經營，講求信用與責任，以卓越品質、準時交期與迅速服務，與客戶建立起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持續研發新膠料配方及新模具花紋並以客製化生產，提供給客戶高質化的產品與服務並爭取新客戶。
- (二)積極市場開發，把握機會參與國內外展覽，展示產品並提升公司知名度及產品形象。
- (三)落實產業經濟與環境永續並存理念，貫徹公司團隊的核心價值，創造企業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公司所處橡膠產業外部競爭環境係以同業競爭為主，公司累積多年之經驗，在同業間位居重要地位，為減輕同業間及外部競爭環境所帶來之影響，公司除持續加強研發能力，以高品質、高技術及高附加價值為方向外並深耕現有客戶，尋求與大廠合作方式，提高市場佔有率，降低與同業間競爭風險。
- (二)在法規環境方面，公司除持續注意各法規動向外，並確實遵守相關規範，為了提高競爭力並順應環保潮流，公司採購原料以符合環保法規材質為主，如通過FDA、REACH 或 ROHS 等認證，提早做好應變措施，降低了法規環境可能帶來之影響。
-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2018年全球經濟成長幅度雖與2017年相近，但隨著全球主要經濟體開始調整貨幣政策，調整過程中影響金融市場的波動恐難以避免，而美國總統川普決定對部分進口商品課以重稅，由於中美都是台灣的重要貿易夥伴，若是再掀貿易大戰，台灣必定受到波及；近期國際原油及原物料價格漲幅超過預期，美國退出伊朗核子協議，啟動對伊朗經濟制裁，推升油價再度衝高，也增添未來經濟之不確定性。這些影響2018年經濟情勢的不確定因素，也對台灣經濟體產生影響，公司除持續調整產品、產能及採購政策並整合內外部資源，採取必要的應對措施，迅速反應各種變化與挑戰，使總體經營環境對我公司之影響減輕至最低。

董事長：蔡文順



經理人：蔡文順



會計主管：蘇鈺雅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蔡麗蓉



監察人：蔡玉英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減損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應收款項餘額占總資產餘額15%，因應收款項提列減損損失係管理階層針對逾期及可能產生減損之款項以主觀的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其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亦受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之假設影響，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應收款項有關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包含客戶交易信用額度之核准；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並抽核驗證帳齡區間是否正確；分析比較帳齡期間及提列比例，對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合理性進行評估；取得應收款項減損損失提列之評估文件，檢視未收款原因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金融資產衡量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餘額為101,950仟元，占總資產餘額8%，因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影響金融資產之金額，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詢問管理階層對特定資產之相關計劃及意圖並評估管理階層執行上述事項之能力，以確認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據適用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向公司管理階層取具評估公司資產是否減損所依據之資訊、文件；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包含發行人是否發生顯著財務困難，致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金融資產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會計政策，係依據存貨庫齡資料提列存貨呆滯損失，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價值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測試存貨的帳面價值，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的原料報價或估計銷售價格以驗證其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其存貨評價基礎之適當性；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6及105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邵朝利



會計師：楊堯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3,403	11		\$ 103,608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1,950	8		87,738	7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六(三)	41,770	3		46,323	4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六(四)	143,436	12		135,218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6,269	-		17,46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	-		2	-	
130X	存貨	六(六)	208,254	16		234,172	19	
1410	預付款項		11,674	1		9,61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69	-		1,13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47,825	51		635,267	51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65,944	5		71,413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八	474,736	38		479,817	3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九)	63,034	5		58,944	5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891	-		1,0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6,439	1		5,17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1,004	-		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2,048	49		616,415	49	
1XXX	資產總計		\$ 1,259,873	100		\$ 1,251,68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150,000	13		\$ 160,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59,917	6		79,929	6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5,692	3		26,448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97	-		221	-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七	39,760	3		49,53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8,309	1		509	-	
2399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6,106	-		2,0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9,881	26		318,668	2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28,329	2		28,329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29,790	2		33,534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31	-		3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8,550	4		61,893	5	
2XXX	負債合計		358,431	30		380,561	3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640,851	50		640,851	50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4,701	1		14,701	1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195	7		83,35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287	1		18,28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6,543	11		108,569	9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1,432	-		3,85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900,009	70		869,617	68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	1,433	-		1,504	-	
3XXX	權益合計		901,442	70		871,121	6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59,873	100		\$ 1,251,682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二十一)	\$ 685,969	100	\$ 656,46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二)	(550,235)	(80)	(551,252)	(84)
5900	營業毛利		135,734	20	105,211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30,438)	(4)	(30,175)	(5)
6200	管理費用		(35,493)	(6)	(31,19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01)	(1)	(4,83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0,932)	(11)	(66,205)	(10)
6900	營業淨利		64,802	9	39,00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9,576	1	4,62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5,989	2	12,07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2,293)	-	(2,82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272	3	13,872	2
7900	稅前淨利		88,074	12	52,878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9,871)	(1)	(4,477)	(1)
8200	本期淨利		78,203	11	48,401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六(十五)	(718)	-	(2,32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六)	122	-	39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5,474)	-	(1,24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2,117	-	3,10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二十六)	931	-	21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22)	-	15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5,181	11	\$ 48,552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8,273	11	\$ 48,444	6
8620	非控制權益		(70)	1	(43)	1
			\$ 78,203	12	\$ 48,401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5,252	11	\$ 48,589	7
8720	非控制權益		(71)	-	(37)	-
			\$ 75,181	11	\$ 48,552	7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2		\$ 0.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2		\$ 0.7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其 他		權 益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1月1日餘額	\$ 640,851	\$ 14,701	\$ 78,029	\$ 18,287	\$ 112,240	\$ 4,665	\$ (2,885)	\$ 865,888	\$ 1,541	\$ 867,429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322	-	(5,322)	-	-	-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70元	-	-	-	-	(44,860)	-	-	(44,860)	-	(44,860)
105年度淨利	-	-	-	-	48,444	-	-	48,444	(43)	48,401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33)	-	3,108	145	6	15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640,851	14,701	83,351	18,287	108,569	3,635	223	869,617	1,504	871,121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844	-	(4,844)	-	-	-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70元	-	-	-	-	(44,860)	-	-	(44,860)	-	(44,860)
106年度淨利	-	-	-	-	78,273	-	-	78,273	(70)	78,203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5)	(4,543)	2,117	(3,021)	(1)	(3,02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40,851	\$ 14,701	\$ 88,195	\$ 18,287	\$ 136,543	\$ (908)	\$ 2,340	\$ 900,009	\$ 1,433	\$ 901,442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8,074	\$ 52,87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	(5)	(162)
折舊費用	19,697	21,977
攤銷費用	169	198
利息費用	2,293	2,826
利息收入	(97)	(84)
股利收入	(8,801)	(3,8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17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675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7,371)	(10,80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4,553	(1,714)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8,214)	(26,310)
其他應收款	4	28
存貨	25,918	63,984
預付款項	(2,063)	1,764
其他流動資產	65	(63)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9,244	5,8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	44
其他應付款	3,955	(1,192)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4,077	1,058
淨確定福利負債	(4,462)	(15,905)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1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7,988	89,365
收取之利息	97	84
支付之所得稅	(2,276)	(8,784)
支付之利息	(2,308)	(2,8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3,501	77,842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37,175)	\$ (927,627)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39,958	970,034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4,953)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70)	(21,9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17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02)	59
收取之股利	8,801	3,8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8,841)	24,9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67,45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0,000)	30,000
支付之股利	(44,860)	(44,8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74,860)	(82,3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	(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795	20,5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608	83,0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403	\$ 103,60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減損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應收款項餘額占總資產餘額14%，因應收款項提列減損損失係管理階層針對逾期及可能產生減損之款項以主觀的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其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亦受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之假設影響，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應收款項有關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包含客戶交易信用額度之核准；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並抽核驗證帳齡區間是否正確；分析比較帳齡期間及提列比例，對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合理性進行評估；取得應收款項減損損失提列之評估文件，檢視未收款原因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金融資產衡量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餘額

為101,950仟元，占總資產餘額8%，因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影響金融資產之金額，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詢問管理階層對特定資產之相關計劃及意圖並評估管理階層執行上述事項之能力，以確認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據適用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向公司管理階層取具評估公司資產是否減損所依據之資訊、文件；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包含發行人是否發生顯著財務困難，致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金融資產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會計政策，係依據存貨庫齡資料提列存貨呆滯損失，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價值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測試存貨的帳面價值，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的原料報價或估計銷貨價格以驗證其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其存貨評價基礎之適當性；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

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朝利



會計師：

楊堯喲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

富強輪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7,069	9	\$ 85,561	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1,950	8	87,738	7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六(三)	36,889	3	41,245	3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六(四)	137,960	11	130,138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七	2,025	-	2,178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6,269	-	17,461	1	
130X	存 貨	六(六)	199,639	16	226,462	18	
1410	預付款項		11,574	1	9,51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69	-	63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13,944	48	600,928	4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6,551	8	103,23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八	474,658	39	479,722	3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九)	63,034	5	58,944	5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891	-	1,0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4,755	-	3,49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03	-	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40,892	52	646,458	52	
1XXX	資產總計		\$ 1,254,836	100	\$ 1,247,386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50,000	13	\$ 160,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59,917	5	79,929	6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5,278	3	26,39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15	-	221	-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七	38,005	3	47,90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8,309	1	509	-
2399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5,561	-	1,48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7,185	25	316,446	2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8,329	2	28,329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29,241	2	32,964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2	-	3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642	4	61,323	5
2XXX	負債合計		354,827	29	377,769	31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640,851	51	640,851	51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4,701	1	14,701	1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195	7	83,35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287	1	18,28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6,543	11	108,569	9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1,432	-	3,858	-
3XXX	權益合計		900,009	71	869,617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54,836	100	\$ 1,247,386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十九)	\$ 676,942	100	\$ 646,1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	(550,080)	(81)	(549,967)	(85)
5900	調整前營業毛利		126,862	19	96,230	15
5910	與子公司間之已(未)實現利益		(52)	-	541	-
5950	營業毛利		126,810	19	96,771	1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9,985)	(3)	(20,128)	(3)
6200	管理費用		(35,701)	(5)	(31,19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01)	(1)	(4,83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0,687)	(9)	(56,159)	(9)
6900	營業淨利		66,123	10	40,612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9,455	1	4,36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5,989	2	11,90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2,293)	-	(2,826)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132)	-	(1,22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19	3	12,214	3
7900	稅前淨利		88,142	13	52,826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9,869)	(1)	(4,382)	(1)
8200	本期淨利		78,273	12	48,444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六(十四)	(689)	-	(2,299)	-
832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3)	-	(2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117	-	3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5,474)	(1)	(1,24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 益		2,117	-	3,10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931	-	21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21)	(1)	14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5,252	11	\$ 48,589	8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2		\$ 0.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2		\$ 0.7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105年1月1日餘額		\$ 640,851	\$ 14,701	\$ 78,029	\$ 18,287	\$ 112,240	\$ 4,665	\$ (2,885)	\$ 865,888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322	-	(5,322)	-	-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70元		-	-	-	-	(44,860)	-	-	(44,860)			(44,860)
105年度淨利		-	-	-	-	48,444	-	-	48,444			48,444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33)	(1,030)	3,108	145			14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640,851	14,701	83,351	18,287	108,569	3,635	223	869,617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844	-	(4,844)	-	-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70元		-	-	-	-	(44,860)	-	-	(44,860)			(44,860)
106年度淨利		-	-	-	-	78,273	-	-	78,273			78,273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5)	(4,543)	2,117	(3,021)			(3,02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40,851	\$ 14,701	\$ 88,195	\$ 18,287	\$ 136,543	\$ (908)	\$ 2,340	\$ 900,00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8,142	\$ 52,82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680	21,974
攤銷費用	169	198
利息費用	2,293	2,826
利息收入	(84)	(66)
股利收入	(8,801)	(3,8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32	1,2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0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675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7,371)	(10,803)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08	1,256
已實現銷貨利益	(1,256)	(1,79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4,356	(3,222)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7,822)	(27,8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3	230
其他應收款	3	28
存貨	26,823	63,155
預付款項	(2,061)	1,756
其他流動資產	62	(6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8,883	5,9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	44
其他應付款	3,826	(947)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4,076	1,065
淨確定福利負債	(4,412)	(15,854)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9,710	87,050
收取之利息	84	66
支付之所得稅	(2,278)	(8,785)
支付之利息	(2,308)	(2,8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5,208	75,508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37,175)	\$ (927,627)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39,958	970,034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4,953)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70)	(21,9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01)	59
收取之股利	8,801	3,8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8,840)	25,4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67,45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0,000)	30,000
支付之股利	(44,860)	(44,8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74,860)	(82,3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508	18,6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5,561	66,9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7,069	\$ 85,56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累積盈餘		58,864,622
加：106 年度稅後淨利	78,273,138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7,827,314)	70,445,824
減：其他綜合損益結轉保留盈餘		(594,961)
可供分配盈餘		128,715,485
減：本年度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00 元）		(64,085,067)
期末未分配盈餘		64,630,418

備註：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及資金需求情形，分配予股東，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利分配數之百分之二十。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董事長：蔡文順



經理人：蔡文順



會計主管：蘇鈺雅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說明
條文	內容	條文	內容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 <u>前項通知以書面或經相對人同意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對持股未滿一千股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u>	依照公司法第172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五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u>另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u>	依照公司法第177-1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u>議案之決議得採行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u>	依照公司法第177-1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總經理以下並得設副總經理及協理若干人，總經理由董事長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總經理以下並得設 <u>執行副總經理一人</u> ，副總經理及協理若	增訂執行副總經理之任免與解任程序。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說明
條文	內容	條文	內容	
	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任免之，其解任時亦同。副總經理、協理由總經理提請後，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任免之，其解任時亦同。 經理人之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及本公司之薪資發放規定辦理。		千人，總經理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任免之，其解任時亦同。<u>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u>由總經理提請後，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任免之，其解任時亦同。 經理人之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及本公司之薪資發放規定辦理。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五十四年十月十六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五十六年七月一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五十四年十月十六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五十六年七月一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u>第三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u>	增訂修正日期。

富強輪胎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理由
第四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限額及額度 一、資金貸與之限額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貸與金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得超過貸與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貸與金額，以不得超過貸與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二、背書保證之額度 (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 (二)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四)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五)本公司與子公司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得超過最近一年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銷貨或其他業務金額孰高者。 當期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準。	第四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限額及額度 一、資金貸與之限額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貸與金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二、背書保證之額度 (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 (二)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四)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五)本公司與子公司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得超過最近一年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銷貨或其他業務金額孰高者。當期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準。	配合法令、 新增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之限額。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五條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u>一、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辦理程序</u> (一)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時，借款人應提供借款公司之基本資料及財務等相關資料並填具申請書向本公司財會部門提出申請，財會部門於收到借款申請時應詳加審查。審查項目包括貸與對象之徵信、風險評估及其必要性及合理性、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以及是否應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等。 (二)本公司財會部將前項相關資料及評估結果彙整，呈董事長裁示核准後辦理，並通知借款人。 (三)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1.資金貸與期限以一年為原則，期限屆滿如因事實需要有必要展期者，得重新申請。 2.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金融機構貸與本公司之一年期借款利率或參考當時金融市場之借款利率。 3.本公司於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依實際狀況須予調整者，應經董事長同意後始得為之。 略	第五條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一、資金貸與辦理程序 (一)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時，借款人應提供借款公司之基本資料及財務等相關資料並填具申請書向本公司財會部門提出申請，財會部門於收到借款申請時應詳加審查。審查項目包括貸與對象之徵信、風險評估及其必要性及合理性、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以及是否應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等。 (二)本公司財會部將前項相關資料及評估結果彙整，呈董事長裁示核准後辦理，並通知借款人。 (三)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1.資金貸與期限以一年為原則，期限屆滿如因事實需要有必要展期者，得重新申請。 2.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金融機構貸與本公司之一年期借款利率或參考當時金融市場之借款利率。 3.本公司於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依實際狀況須予調整者，應經董事長同意後始得為之。 略	配合法令新增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之期限及計息方式。
第十二條 實施與修訂 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另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時，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	第十二條 實施與修訂 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另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時，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	增訂修正日期。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理由
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本作業程序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日制訂。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u>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u>	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本作業程序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日制訂。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